

证券代码：871642

证券简称：通易航天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下简称《股票发行业务细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自查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编制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经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挂牌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起共完成一次股票发行。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股票发行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7-035）。公司拟向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为不超过 500 万股（含 500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 元/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募集资金的用途为全部用于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上述股票发行方案经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公司实际发行股份 250 万股，募集资金 1000 万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共收到募集资金 1000 万元，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在江苏省启东农村商业银行滨海新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3206260581010000007808。

2017 年 12 月 18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7）第 304127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2018 年 1 月 1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53 号）。2018 年 1 月 23 日，上述股票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截止 2018 年 1 月 10 日（即取得股权登记函前），该账户每日存款余额不低于募集资金总额 1000 万元，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7-038）。

2017 年 10 月 16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要求将募集资金全部缴存于江苏省启东农村商业银行滨海新城

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3206260581010000007808。公司与主办券商、存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在三方共同监管下按照规定的用途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四、自有资金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的情况。

五、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

七、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